

湖北孝感美珈职业学院文件

美珈院〔2023〕28号

关于印发《湖北孝感美珈职业学院 师德师风考核办法（试行）》的通知

各职能部门、各院系：

《湖北孝感美珈职业学院师德师风考核办法（试行）》
经学校研究通过，现印发给你们，请遵照执行。

特此通知。

湖北孝感美珈职业学院

2023年4月11日

湖北孝感美珈职业学院

师德师风考核办法（试行）

为进一步推进学校师德师风建设，构建师德师风建设长效机制，根据《中华人民共和国教师法》《教育部关于建立健全高校师德建设长效机制的意见》《教育部关于印发〈新时代高校教师职业行为十项准则〉的通知》《教育部关于高校教师师德失范行为处理的指导意见》等相关文件，结合学校实际，特制定本办法。

一、考核对象

考核对象为全体教职工。

二、考核原则及标准

师德师风考核应坚持实事求是、客观公正的原则。考核标准以《新时代高校教师职业行为十项准则》为主要依据。具体内容见《湖北孝感美珈职业学院师德师风考核内容》（附件1）。

三、考核组织

（一）学校成立师德师风考核领导小组，负责师德师风考核的复审工作，下设办公室挂靠于人事处。

组 长：党总支部书记、校长

副组长：副校长、校长助理

成 员：各部门、各院系主要负责人

（二）各单位成立考核小组

1. 教学单位考核小组成员不少于 3 人，组长由各单位负责人担任，考核小组成员由各单位组织本单位人员投票决定；

2. 非教学单位由单位负责人进行考核。

四、考核方式、程序

教师师德师风考核程序包括个人评价、内部互评、单位考核小组评议（单位负责人评议）、结果反馈、结果公示和计入档案六个环节。

（一）个人评价 教师本人填写《湖北孝感美珈职业学院师德师风考核登记表》（附件 2）。要求对照《湖北孝感美珈职业学院师德师风考核内容》（附件 1）逐条进行自我评价。《登记表》A4 纸正反面打印，一式一份，提交到所在单位。

（二）内部互评 以所在部门（学院）为单位组织内部互评，填写《湖北孝感美珈职业学院师德师风考核测评表》（附件 3），互评标准参照《湖北孝感美珈职业学院师德师风考核内容》（附件 1）。每位教师的互评分数等于参加测评教师得分总和的平均分。

（三）单位考核小组评议（单位负责人评议）。各单位考核小组根据教师个人评价，结合教师师德师风表现，参照《湖北孝感美珈职业学院师德师风考核内容》（附件 1），对教师进行考评，填写《湖北孝感美珈职业学院师德师风考核测评表》（附件 3）。教学单位每位教师的分数等于单位

小组评议得分总和的平均分，教学单位考核小组成员、非教学单位由单位负责人直接评分。

（四）结果反馈 由各单位向参加考核的每位教师反馈综合评议结果。确定考核等次为不合格的，要向教师说明理由，听取教师本人的陈述和申辩意见。

（五）结果公示 各单位将教师师德师风考核结果公示3个工作日，并在公示结束后将结果（登记表）报送人事处。教师对考核结果有异议的，应当在公示期间以书面形式向本单位考核小组（单位负责人）提出复核申请，并附相关事实和理由。逾期申请复核的，学校不予受理。

（六）计入档案 人事处对各单位上报的考核结果复核，并提交学校师德师风考核领导小组审定。最终考核结果记入教师师德师风考核档案。

五、考核计算标准、考核等次

（一）计算标准

1. 教职工（不含单位负责人）考核评分

师德师风考核评分=单位考核小组（单位负责人）评分*60%+内部互评平均分*40%

2. 单位负责人考核评分

单位负责人考核评分=校师德师风考核领导小组（组长、副组长）考核平均分*60%+内部互评平均分*40%

（二）考核等次

师德师风考核结果分为优秀、合格和不合格三个等次，优秀比例一般不超过本单位人数的15%。

95 分以上为优秀，94-75 分为合格，74 分以下为不合格。

六、考核结果的使用

师德师风考核结果作为年度考核、评奖评优、职称评聘、岗位聘用、工资晋级、干部选任、申报科研项目等工作的首要依据。考核结果记入教师个人师德考核档案。

（一）师德师风考核为优秀等次，在年度考核、评奖评优、职称评聘、岗位聘用、干部选任等工作中给予优先考虑。并作为校级及以上师德师风奖励评选和推荐的基本条件；

（二）师德师风考核合格等次作为年度考核、评奖评优、职称评聘、岗位聘用、工资晋级、干部选任等工作的基本条件；

（三）师德师风考核为不合格等次，年度考核直接认定为不合格。在教师职务（职称）评审、评优奖励中实行一票否决。

七、有以下行为之一者，经核查属实的，师德师风考核为“一票否决”

（一）在教育教学中及其他场合有损害党中央权威、违背党的路线方针政策的言行；

（二）损害国家利益、社会公共利益，或违背社会公序良俗；

（三）通过课堂、论坛、讲座、信息网络及其他渠道发表、转发错误观点，或编造散布虚假信息、不良信息；

（四）违反教学纪律，敷衍教学，或擅自从事影响教育教学本职工作的兼职兼薪行为；

（五）要求学生从事与教学、科研、社会服务无关的事宜；

（六）与学生发生任何不正当关系，或发生任何形式的猥亵、性骚扰行为；

（七）抄袭剽窃、篡改侵吞他人学术成果，或滥用学术资源和学术影响；

（八）在招生、考试、推优、就业及年度考核、岗位聘用、职称评聘、评优评奖等工作中徇私舞弊、弄虚作假；

（九）索要、收受学生及家长财物，参加由学生及家长付费的宴请、旅游、娱乐休闲等活动，或利用学生及家长资源谋取私利；

（十）假公济私，擅自利用学校名义或校名、校徽、专利、场所等资源谋取个人利益；

（十一）无正当理由不参加师德师风考核的。

附件 1

湖北孝感美珈职业学院师德师风考核内容

考核范围	考核要素	评分区间		
		优秀	合格	不合格
坚定政治方向 (10 分)	坚持以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为指导，拥护中国共产党的领导，贯彻党的教育方针。	10-9 分	8-7 分	6 分以下
自觉爱国守法 (10 分)	忠于祖国，忠于人民，恪守宪法原则，遵守法律法规，依法履行教师职责。	10-9 分	8-7 分	6 分以下
传播优秀文化 (10 分)	带头践行社会主义核心价值观，弘扬真善美，传递正能量。	10-9 分	8-7 分	6 分以下
潜心教书育人 (12 分)	落实立德树人根本任务，遵循教育规律和学生成长规律，因材施教，教学相长。	12-11 分	10-9 分	8 分以下
关心爱护学生 (12 分)	严慈相济，诲人不倦，真心关爱学生，严格要求学生，做学生良师益友。	12-11 分	10-9 分	8 分以下
坚持言行雅正 (10 分)	为人师表，以身作则，举止文明，作风正派，自重自爱。	10-9 分	8-7 分	分以下
遵守学术规范 (12 分)	严谨治学，力戒浮躁，潜心问道，勇于探索，坚守学术良知，反对学术不端。	12-11 分	10-9 分	8 分以下
秉持公平诚信 (8 分)	坚持原则，处事公道，光明磊落，为人正直。	8-7 分	6-5 分	4 分以下
坚守廉洁自律 (8 分)	严于律己，清廉从教。	8-7 分	6-5 分	4 分以下
积极奉献社会 (8 分)	履行社会责任，贡献聪明才智，树立正确义利观。	8-7 分	6-5 分	4 分以下
负面清单 一票否决	1. 在教育教学活动中及其他场合有损害党中央权威、违背党的路线方针政策的言行；			
	2. 损害国家利益、社会公共利益，或违背社会公序良俗；			
	3. 通过课堂、论坛、讲座、信息网络及其他渠道发表、转发错误观点，或编造散布虚假信息、不良信息；			
	4. 违反教学纪律，敷衍教学，或擅自从事影响教育教学本职工作的兼职兼薪行为；			
	5. 要求学生从事与教学、科研、社会服务无关的事宜；			
	6. 与学生发生任何不正当关系，或发生任何形式的猥亵、性骚扰行为；			
	7. 抄袭剽窃、篡改侵吞他人学术成果，或滥用学术资源和学术影响；			

	8 在招生、考试、推优、就业及年度考核、岗位聘用、职称评聘、评优评奖等工作中徇私舞弊、弄虚作假；
	9. 索要、收受学生及家长财物，参加由学生及家长付费的宴请、旅游、娱乐休闲等活动，或利用学生及家长资源谋取私利；
	10. 假公济私，擅自利用学校名义或校名、校徽、专利、场所等资源谋取个人利益；
	11. 无正当理由不参加师德师风考核的。

附件 2

湖北孝感美珈职业学院师德师风考核登记表

(_____年度)

所在单位:

年 月 日

姓 名		性 别		出生年月	
政治面貌		学历/学位			
职 务		职 称			
自 我 评 价					
	签名: 年 月 日				

内部互评 (分数)	
单位考评 (分数)	
最终等级 (分数)	
单位 意见	签名: 年 月 日
人事处 意见	签名: 年 月 日
学校 意见	签名: 年 月 日

注：1. 此表由本人如实填写，手写签名，双面打印，一式一份，留存个人档案中。

附件 3

湖北孝感美珈职业学院师德师风考核测评表（内部互评、单位考核评议）

单位名称：

教师姓名	分项评价得分										总分	负面清单
	第一项	第二项	第三项	第四项	第五项	第六项	第七项	第八项	第九项	第十项		
例：赵某	9	8	8	10	8	8	9	8	10	10	88	是，第 X 项
王某	9	8	10	10	8	8	9	8	10	10	90	否
.....												
.....												
.....												

填表说明：

1. 参照评分标准，填写测评表。分项得分和总分均需填写。
2. 负面清单，若填“是”，请写出具体第几项，或写出具体内容。

